

西貢區議會  
社會服務及健康安全城市委員會  
長者友善社區工作小組  
二〇一九年第一次會議記錄

---

日期：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星期三)

時間：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 3 樓西貢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議員**

譚領律先生，MH (召集人)

鍾錦麟先生 (副召集人)

陳繼偉先生

周賢明先生，BBS，MH

張美雄先生

黎銘澤先生

劉偉章先生，MH

呂文光先生

謝正楓先生

溫啟明先生

邱玉麟先生

**長者成員**

鄺永泰先生 香港聖公會將軍澳安老服務大樓提名

周煒雯女士 靈實長者地區服務提名

劉秉賢先生 基督教宣道會白普理景林長者鄰舍中心提名

趙文波先生 保良局黃祐祥紀念耆暉中心提名

尹祝慧照女士 保良局莊啟程耆暉中心提名

趙玉芳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處提名

**機構代表**

陳婉芬女士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翠林長者日間護理中心服務經理

陳慧英女士 萬國宣道浸信會有限公司寶林浸信會白普理長者鄰舍  
中心主任

勞綺霞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賽馬會老年學研究所項目經理

**特別邀請**

|       |                      |
|-------|----------------------|
| 張雪芹女士 | 明愛西貢社區發展計劃團隊主任       |
| 葉嘉敏女士 | 明愛西貢社區發展計劃社工         |
| 梁俊賢先生 | 明愛西貢社區發展計劃社工         |
| 卓明琳女士 | 基督教靈實協會－靈實長者地區服務資深社工 |
| 王美儀女士 | 基督教靈實協會－靈實長者地區服務社工   |

### 部門

|           |                                 |
|-----------|---------------------------------|
| 歐潔玲女士     | 西貢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將軍澳)西             |
| 梁立儀女士     | 社會福利署黃大仙及西貢區策劃及統籌小組<br>社會工作主任 1 |
| 羅美芝女士(秘書) | 西貢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3               |

### 缺席者

莊元苓先生  
李家良先生

### 致歡迎詞

召集人歡迎各位成員、機構和部門代表出席西貢區議會社會服務及健康安全城市委員會轄下長者友善社區工作小組(下稱「工作小組」)二〇一九年第一次會議。

2. 召集人報告，秘書處在會前收到缺席會議的書面通知，莊元苓先生及長者成員謝星奇先生分別因處理區內事務及另有私務而未能出席本會議。由於沒有成員反對，召集人宣布根據西貢區議會會議常規第 51(1)條批准有關的缺席申請。

### I. 通過長者友善社區工作小組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第三次會議記錄

3. 召集人表示，秘書處在會前沒有收到修訂建議。由於沒有其他修訂建議，召集人宣布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 II. 繼議事項

#### (一) 賽馬會齡活城市計劃－西貢區地區計劃

4. 成員備悉 SKDC(AFCWG)文件第 1/19 及 2/19 號。

5. 召集人表示，香港賽馬會(下稱「馬會」)收到兩份第二期西貢區地區計劃的申請書，分別由明愛西貢社區發展計劃(下稱「明愛社區發展」)及基督教靈實協會－靈實長者地區服務(下稱「靈實」)提交。雖然有關計劃仍處於審核階段，但為讓成員可深入了解有關計劃及協助推動長者友善社區的工作，故此工作小組邀請有關機構代表出席會議，向成員簡介其地區計劃申請。
6. 明愛社區發展團隊主任張雪芹女士按所播放的投影簡報介紹文件。
7. 召集人查詢「家居改裝服務」所涵蓋的項目及其預計受惠人數。
8. 成員的意見及查詢綜合如下：
  - 查詢揀選長者進行探訪及「家居改裝服務」的準則。
  - 是否為受惠人士免費提供改裝所需的物料。
  - 得悉「家居改裝服務」由受訓的退休人士進行，查詢明愛社區發展如何確保他們的安全。
9. 長者成員的查詢綜合如下：
  - 查詢家中有聘請外傭的長者可否受惠。
  - 過往明愛社區發展曾提供送飯服務予長者，查詢有關服務會否重啟。
10. 明愛社區發展張雪芹女士的回應如下：
  - 計劃的服務對象會以獨居長者及雙老家庭的長者為先，家中有聘請外傭的長者為次。
  - 預計探訪 100 戶長者，包括明愛社區發展的居住在服務區域的服務對象及由其他長者中心轉介的人士，其中 20 戶可享有「家居改裝服務」。
  - 「家居改裝服務」的項目包括在睡床側、洗手間及走廊等合適位置安裝扶手。另外，項目亦包括添置防滑墊、沐浴椅及防滑拖鞋等，並已向馬會申請資助購買改裝所需的物料。
  - 估計受訓的退休人士可以應付「家居改裝服務」的工作，而明愛社區發展亦會諮詢職業治療師的意見。若職業治療師要求須由專業公司或註冊技工安裝扶手，明愛社區發展亦會作出安排。
  - 長者成員提及的送飯服務並非由明愛社區發展提供。
11. 明愛社區發展社工葉嘉敏女士補充，明愛社區發展會根據過往記錄，優先選出獨居長者或雙老家庭的長者個案進行探訪，以及會與其他長者中心合作。
12. 召集人查詢明愛社區發展所提供的服務。

13. 明愛社區發展張雪芹女士的回應如下：

- 明愛社區發展為香港明愛轄下的鄉郊服務隊及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工作隊。
- 明愛社區發展自 1983 年起提供服務，並接受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的撥款資助。
- 現時主要服務範圍為對面海地區約 10 條村落，當中有 12 個互助委員會，服務人數約 5 至 6 千人，對象主要為服務區域的居民。
- 明愛社區發展提供探訪服務、輔導服務及介紹到訪服務和社區資源等。
- 明愛社區發展曾申請撥款讓義工協助長者購買日用品。現時，明愛社區發展仍希望繼續推展有關計劃及發揮鄰里互助的精神，幫助長者繼續在社區中生活，而毋須依靠護老院或安老服務。
- 明愛社區發展近年主要關注中老年長者的生活情況及社區的長者友善程度，故會繼續申請相關資助，協助長者。
- 由於近年服務地區的長者人數比例上升，明愛社區發展特別關注如何減少長者在社區中面對的障礙以及長者的關節勞損和退化問題。

14. 召集人表示，如有關計劃申請成功，可考慮與區議會撥款資助的計劃「齊心健『骼』護全城－社區骨骼健康計劃」互相配合，在社區中揀選合適的長者進行骨質密度檢查。另外，他亦對對面海邨的社區服務表示關注。

15. 靈實資深社工卓明琳女士按所播放的投影簡報介紹文件。

16. 成員的意見及查詢綜合如下：

- 查詢舉辦定期交流會及音樂小組訓練的地點是否固定。
- 如何招募長者參與活動。
- 查詢靈實有否與政府部門聯絡，讓宣傳短片可於政府轄下的公共設施內播放，讓更多人可接觸此計劃。

17. 靈實卓明琳女士的回應如下：

- 除了討論文件所列的合辦團體外，靈實亦會與區內長者地區中心及長者鄰舍中心安排交流活動。靈實亦會考慮在社區會堂舉辦活動，以接觸更多市民。
- 灵實在招募長者方面持開放態度，靈實會先接觸長者地區中心及長者鄰舍中心的長者。為更廣泛地接觸沒有到長者中心的長者，靈實亦會嘗試透過街站及屋苑進行宣傳，並期望可與將軍澳醫院合作，服務更多長者。
- 由於將軍澳醫院為協辦團體，因此亦會探討在其門診部播放宣傳短片的可行性。
- 會嘗試透過區議員接觸政府部門，讓宣傳短片可接觸更多市民。

18. 召集人表示，他於去年 12 月出席了第一期西貢區地區計劃的閉幕典禮，特別欣賞長者的音樂表演。他認為該套樂器十分適合長者學習，是理想的認知訓練工具，因此建議可增購該套器材，並推廣至長者院舍或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另外，他建議護老者訓練的對象可包括外傭。

19. 靈實卓明琳女士表示，由於有關收支預算已擬定，故預計調整的空間不大。

20. 香港中文大學賽馬會老年學研究所項目經理勞綺霞女士補充，現時有關申請正處於審核階段，並待區議員交還評審表格後推展，期望於 3 月可推行第二期西貢區地區計劃。

21. 召集人總結，期望區議員可盡快完成評審工作，讓計劃得以順利推行。

## (二) 改善長者友善措施的建議

22. 成員備悉 SKDC(AFCWG)文件第 3/19 至 9/19 號。

23. 召集人表示，文件第 3/19 至 5/19 號已開列成員及機構代表提出的意見，包括增加康盛花園巴士班次及要求安裝到站顯示屏、改善景林鄰里社區中心地下洗手間的設備及發表對收緊長者綜援資格的意見。文件第 6/19 號至 9/19 號則為各政府部門及機構的書面回覆。

### 增設有蓋座椅

24. 召集人報告，就成員早前提出「於寶豐路增設有蓋座椅」的意見，工作小組已轉交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跟進。西貢民政事務處工程組已於 2018 年 11 月向地政處查詢有關土地資料，目前正等候回覆。

25. 召集人表示，會繼續跟進上述事宜，期望盡快落實興建座椅。

### 改善鴨仔山長者友善設施

26. 召集人報告，就成員於上次會議提出有關改善鴨仔山長者友善設施的意見，工作小組已轉交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跟進。本工作小組成員、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委員及西貢民政事務處工程組人員已於 2019 年 1 月 9 日到鴨仔山擬建涼亭位置進行實地視察，成員當日表示希望在兩個地勢較平坦的位置興建涼亭。西貢民

政事務處人員正估算探井及鑽探工程的費用，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將在獲得相關資料後，再決定是否跟進兩個擬建涼亭的前期工程。

27. 召集人表示會在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上繼續跟進此意見。

#### 交通運輸的意見

##### 增加康盛花園巴士班次及要求安裝顯示屏

28. 召集人報告，就成員於上次會議提出各項有關交通運輸的意見，工作小組已轉交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跟進，有關書面回覆可參閱交通及運輸委員會第六次會議會後覆函(三)。就「新界的士營運範圍」的意見，運輸署已解釋新界的士的服務範圍安排，亦指現時的公共交通服務已能滿足整體需求，故政府未有計劃進一步調整新界的士的許可營運範圍。他表示，相信各區議員會繼續跟進此事，並向相關部門反映。

29. 召集人表示，就成員於是次會議提出「增加康盛花園巴士班次及要求安裝顯示屏時間表」的意見，運輸署及九巴已分別作出書面回覆，中華電力有限公司亦表示會安排鋪設地底電纜，他相信加設實時巴士到站資訊顯示屏的工作會盡快完成。

30. 有長者成員表示，由於安裝顯示屏的議題已跟進多時，希望可以得悉確實的完成日期。

31. 召集人總結表示，會繼續跟進及留意上述議題，並會去信中華電力有限公司，查詢鋪設電纜的預計完成時間。

#### 改善景林鄰里社區中心地下洗手間的設備

32. 召集人報告，就成員提出「改善景林鄰里社區中心地下洗手間的設備」的意見，西貢民政事務處已作出書面回覆。

33. 成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位於景林鄰里社區中心的洗手間使用人數頗多。
- 由於洗手間有臭味問題，故建議加密清潔次數。
- 得悉有市民把洗手間內的洗手液取走使用，如市民遇上此情況，應與職員聯絡，要求補充物資。

34. 長者成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景林鄰里社區中心的洗手間沒有衛生紙供應。
- 一般使用者不宜勸籲不守規矩的人士，以免發生口角，反而認為職員應加強巡查。

35. 召集人相信清潔次數會因應其使用率而有所不同，希望西貢民政事務處可稍後補充有關資料，亦建議檢視清潔次數是否可符合需要。

36. 召集人續表示，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下稱「領展」)旗下的商場洗手間的衛生情況惡劣，地面濕滑，對長者造成不便，有關商場包括景林商場、明德商場、寶林商場及尚德廣場等，因此建議去信領展表達關注。

37. 有委員補充，領展已出售明德商場及景林商場，於 2019 年 3 月中起由另一間公司擁有。

38. 召集人建議及委員同意，將去信領展表達對旗下商場洗手間的關注，並於 2019 年 3 月中去信新接手的管理公司，表達對已出售商場洗手間衛生情況的意見。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會議後向西貢民政事務處反映成員的意見及查詢各社區會堂洗手間的清潔次數，並接獲回覆指清潔次數為每天 3 次。)

#### 收緊長者綜援資格

39. 召集人報告，就成員有關「收緊長者綜援資格」的意見，社署已作出書面回覆。

40. 長者成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反對收緊長者綜援資格。
- 社署的書面回覆並不全面。
- 社署透過削減綜援金額增加長者工作的動機，等同剝削長者的基本生活保障，屬於懲罰性的福利模式，對長者而言是一種侮辱。
- 長者對社會貢獻良多，理應受到尊重，亦應提供合適的配套予長者，例如舉辦數碼科技的課程、舉辦地區性的兼職工作招聘會、提供彈性上班時間、向僱主提供聘用長者的津貼、讓長者僱員享有培訓津貼、延長在職人士工作年期，以及讓長者可按個人專長及身體狀況繼續工作等。
- 雖然政府已安排「就業支援補助金」，但福利的削減仍然加重了有需要人士的負擔。

### **III. 其他事項**

41. 有成員表示，鴨仔山公廁的地台工程有改善空間，會在區議會全體會議中反映。
42. 有長者成員對上述意見表示同意，並希望得知改善工程的完成時間。
43. 召集人請秘書處作出提醒，當日成員在實地視察時留意到鴨仔山公廁的部分工程未有妥善完成，希望相關委員會與承建商作出跟進及執修工作。

### **IV. 下次會議日期**

44. 召集人表示，由於現屆區議會的任期將於 2019 年底結束，區議會會於 2019 年一個指定日期開始暫停運作，因此預計將於今年再召開兩次會議，而下次工作小組的會議日期暫定於 2019 年 5 月下旬。會議於上午 10 時 45 分結束。

西貢區議會  
社會服務及健康安全城市委員會  
長者友善社區工作小組  
二〇一九年四月